

公告

马玉龙,身份证号码:  
622922200306027013,陈玉  
林,身份证号:  
622922200009077516,马明  
荣,身份证号码:  
622922200004097016,马良  
俊,身份证号:  
622922199802190519,马  
俊,身份证号:  
622922200403131111,马良  
军,身份证号:  
622922200108240518,马志  
荣,身份证号:  
622922199905067011,马海  
龙,身份证号:  
6229222000203701X,因你  
8人于2022年03月15日的  
行为,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 
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二十六条  
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,我所以  
对你8人的行为进行处罚,限  
你8人于7日内到派出所陈  
述和辩解。

特此公告  
康乐县公安局附城派出所  
2022年7月26日

佩  
戴  
口  
罩  
是  
阻  
断  
呼  
吸  
道  
传  
播  
的  
有  
效  
手  
段